附件10：关于黄埔区统规统建的连片村民个人非公寓式住宅建设公示情况的报告

关于黄埔区统规统建的连片村民个人非公寓式住宅建设公示情况的报告

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我村因 需要，申请以统规统建的模式建设连片村民个人非公寓式住宅，建设地址为 ，共建设村民个人非公寓式住宅 栋，总用地面积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村民委员会（村集体经济组织）已就该项目基本情况进行公示，公示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公示期间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

专此报告。

附件：公示现场照片

村民委员会（村集体经济组织）（盖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